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ife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寶利福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2)

公開發售之結果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公開發售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接納發售股份及支付股款以及申請額外發售股份之最後時限)，已接獲總共兩份發售股份之有效接納申請，認購合共34,435,472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26.17%；並已接獲總共十份額外發售股份之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79,500股發售股份，佔可供額外申請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約0.18%。因此，已接獲總共十二份認購合共34,614,972股發售股份之有效申請。總計而言，就此接納之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公開發售而提呈之發售股份總數131,570,645股約26.31%。

預期有關以申請表格認購發售股份之有效接納申請以及成功申請額外繳足股款發售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二)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地址，惟郵誤風險概由相關股東自行承擔。有關全部或部份未能成功申請額外發售股份之退款支票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二)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發予各未能成功申請者，惟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繳足股款發售股份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調整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及購股權之行使價

根據每份可換股債券之每份文據條款，每份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及所附換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將因公開發售而按本公佈所述方式調整。

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購股權之行使價及594,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獲悉數行使時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將不會作出調整。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並同意可換股債券調整及不會就購股權行使價及數目作出調整。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刊發之發售章程(「發售章程」)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刊發之補充發售章程。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發售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包銷協議(經補充協議補充)所載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且包銷協議(經補充協議補充)並無根據其條款被終止。公開發售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接納發售股份及支付股款以及申請額外發售股份之最後時限)，已接獲總共兩份發售股份之有效接納申請，認購合共34,435,472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約26.17%；並已接獲總共十份額外發售股份之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79,500股發售股份，佔可供額外申請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約0.18%。因此，已接獲總共十二份認購合共34,614,972股發售股份之有效申請。總計而言，就此接納之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公開發售而提呈之發售股份總數131,570,645股約26.31%。

根據上述公開發售之結果，公開發售認購不足達96,955,673股公開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包銷股份」)，佔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約73.69%及佔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21.05%。金利豐證券已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認購所有認購不足包銷股份。

額外申請

就以額外申請方式獲申請之179,500股發售股份而言，董事會已議決配發179,500股發售股份予各已提交有效額外申請表格之合資格股東，以供其額外申請認購。

本公司股權架構變動情況

據董事會所深知，下表列示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及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本公司之股權架構變動情況：

	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金利豐證券	-	-	96,955,673	21.05
公眾股東	328,926,613	100.00	363,541,585	78.95
	<u>328,926,613</u>	<u>100.00</u>	<u>460,497,258</u>	<u>100.00</u>

寄發發售股份之股票及退款支票以及繳足股款發售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有關以申請表格認購發售股份之有效接納申請以及成功申請額外繳足股款發售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二)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地址，惟郵誤風險概由相關股東自行承擔。有關全部或部份未能成功申請額外發售股份之退款支票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二)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發予各未能成功申請者，惟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繳足股款發售股份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調整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及購股權之行使價

(1) 調整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

根據本公司所發行構成每份可換股債券之每份文據條款，每份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及每份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將按以下方式調整（「可換股債券調整」）：

可換股債券	公開發售完成前		公開發售完成時	
	換股權獲悉數 行使時將予配 發及發行之股 份數目	每股股份 換股價	換股權獲悉數 行使時將予配 發及發行之經 調整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之 經調整換股價
本金總額為 3,200,000港元之可 換股債券	33,684,210	0.095港元	36,363,636	0.088港元
本金總額為 35,000,000港元之可 換股債券	280,000,000	0.125港元	301,724,137	0.116港元
本金總額為 7,000,000港元之可 換股債券	56,000,000	0.125港元	60,344,827	0.116港元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並同意可換股債券調整乃根據各相關文據之條款作出。

(2) 調整購股權之行使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購股權之行使價及594,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獲悉數行使時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將不會作出調整。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並同意，購股權行使價及數目不作調整乃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就調整購股權計劃而發出之函件所附補充指引附錄作出。

承董事會命
寶利福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吳珊寶

香港，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當日，執行董事為吳珊寶女士、黎學廉先生及李燦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邱達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羅耀生先生及趙仲明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golife.com.hk。

* 僅供識別